天津市建筑业协会文件

津建协〔2025〕16号

关于开展2025~2029年度第一批天津市建筑工程“海河杯”奖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有关集团总公司、公司及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落实《天津市质量强市建设纲要》，鼓励施工企业创建精品工程，促进我市建设工程品质进一步提升。按照市有关部门关于评比表彰工作的部署要求，开展2025~2029年度第一批天津市建筑工程“海河杯”奖评选工作，本次评选依据《天津市建设工程“海河杯”奖评审办法》（津建质〔2016〕134号）（简称“办法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“海河杯”奖申报范围。

申报项目已进入天津市建设工程创优项目库，并于2024年12月31日之前竣工。已通过竣工验收备案，具有独立使用功能的新（扩）建工程项目，符合《办法》规定的建设工程均可申报。

申报“海河杯”奖工程根据申报工程类型在申报表首页相应的工程类别挑勾（单选）。

二、“海河杯”申报需提供的资料

（一）工程简介1份

由工程概述、工程照片和工程总平面图组成。工程概述限800字以内。工程照片提供10张，其中不同角度的全貌照片不少于3张，特殊部位（如：屋面、地下室等）照片不少于2张，不同功能房间照片不少于3张。照片可用A4规格纸彩色打印，照片尺寸15.2cm×10.2cm（6寸），并在每张照片下方标注部位说明。提供的总平面图能反映申报工程的实际情况，并标明申报工程。工程简介单独装订，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。

（二）申报采用书面申报与电子版申报相结合的方式，并提供以下有关资料：

1. 天津市建设工程“海河杯”奖申报表（一式两份）

2. 中标通知书或工程施工直接发包登记表

3. 工程承发包合同（联合承包合同）及参建单位分包合同（需加盖参建单位公章）

4. 工程施工许可证或政府批复文件

5. 竣工验收备案表或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文件

6. 通过天津市建设工程优质结构评价证明

7. 通过天津市市级文明工地评价证明

8. 优秀项目成果、优秀QC小组成果或BIM技术应用成果至少1项的证书

9. 民用建筑能源利用效率测评报告

10. 天津市建设工程“海河杯”奖申报单位承诺书（应有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

11. 天津市建设工程“海河杯”奖申报汇总表（只提供电子版）。

书面申报要求：按顺序做好申报目录并标注页码。

第1项和第10项提供原件

第2~4项提供复印件

第5~9项提供原件和复印件 （原件经审核后退还）

电子版申报要求（拷U盘）：

第1~10项提供清晰的PDF版电子扫描件

第11项提供Excel电子版

三、申报“海河杯”奖的项目应由申报单位审核、汇总后，统一上报。不接受项目单独申报。申报资料应符合以下要求：

1. 申报单位必须认真填写《天津市建筑工程“海河杯”奖申报表》，表内签署意见各栏，必须写明对工程质量的具体意见，并加盖公章。未签署具体评价意见的，申报表无效；

2. 申报资料中提供的文件、证明和印章等必须清晰、真实、有效；

3. 申报资料中提供的复印件应与原件核对无误，字迹、印章清晰；

4. 申报资料必须准确、真实，并涵盖所申报工程的全部内容。资料中涉及建筑面积、结构类型、工程地点、总造价、质量评价等数据和文字必须与工程一致，如有差异，应附相应的变更手续和文件说明。

5. 科技成果、工法、专利、成果鉴定、科技论文等均属于本工程取得，其他工程成果不得用于本工程。

6. 居住建筑不设参建单位。

四、申报时间：2026 年 1 月 5 日至 9 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五、受理地点：天津市建筑业协会 209 室（河东区大直沽中路 7 号）

联系人：廖晓婷、李文强　　联系电话：23529049

天津市建筑业协会网址：http://www.tjsjx.cn

附件：1. 天津市建筑工程“海河杯”奖申报表

2. 天津市建筑工程“海河杯”奖申报汇总表（电子版）

天津市建筑业协会

2025 年 12 月 29 日

附件 1

天津市建筑工程“海河杯”奖申报表

申报工程类别：　□公共建筑 □工业建筑 □居住建筑 □市政公用

□城市轨道交通 □电力、水利 □园林建筑

□ 科技创新 □智能建造 □绿色低碳

工程名称：_____

申报单位：_____（公章）

申报时间：_____

天津市建筑业协会制

2025 年 12 月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申报表一式三份，按该表栏目填写签章后,二份报送协会，一份申报单位存档。

二、填表内容必须真实，字迹清晰，数据正确。

三、单位名称应按照公章填写；工程名称、建筑面积、造价与中标通知书相符；所填内容应与《天津市建筑工程“海河杯”奖申报汇总表》电子版一致。

四、申报单位联系人电话宜填手机号码，以便于及时联络。

五、参建单位按《评审办法》规定填报，其分包合同复印件经分包单位加盖公章有效。

六、表中各单位推荐意见栏应填写对工程具体质量评价，均需采用黑色碳素笔手写，**不得只填写“同意推荐”**。

七、申报单位上报本表时，应按照单位工程或小区、组团提供下列申报材料复印件并按以下顺序装订在申报表后面：

1. 申报资料总目录；
2. 天津市建设工程“海河杯”奖申报表、承诺书；
3. 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或工程施工直接发包登记表；
4. 工程施工合同（联合承包合同）及参建单位分包合同；
5.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；
6.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通知书或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文件；
7. 优质结构评价证书；
8. 市级文明工地证书；
9. 获得QC小组成果、项目管理成果或BIM技术应用成果至少1项的证书；
10. 其他应提交的申报材料；
11. 工程地点交通位置的二维码。

工程名称		建筑面积	m^2
工程地点		总造价	万元

结构类型		层数	地下　　层，地上　　层
工程类别		主体结构阶段验收日期	
开工日期		竣工验收日期	
竣工备案日 期		竣工备案表号	
中标通知书编号		施工许可证编号	

申报单位		联系人及手机号	
施工单位		项目经理姓名及电话	
		项目总工姓名及电话	
建设单位		项目负责人姓名及电话	
设计单位		项目负责人姓名及电话	
监理单位		总　　监姓名及电话	
监督单位		监 督 员姓名及电话	
参建单位		联系人及电话	
参建单位		联系人及电话	
参建单位		联系人及电话	

申报理由（获奖情况）：

申报单位公章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工程简介：（结构、装修、电气及设备安装主要做法、难点、特点和亮点）

所属上级主管单位推荐意见： （上级主管单位公章） 年　月　日
建设单位推荐意见（具体质量评价）： （建设单位公章） 年　月　日
监理单位推荐意见（具体质量评价）： （监理单位公章） 年　月　日
监督单位推荐意见（建设程序合法性、验收合规性、施工过程是否发生质量安全事故等方面的评价）： （监督单位公章） 年　月　日

天津市建筑工程“海河杯”奖申报单位

承 诺 书

天津市建筑业协会:

我单位申报2025~2029年度第一批天津市建筑工程“海河杯”奖，郑重承诺如下:

一、我单位提交的申报资料齐全、真实、有效，符合《天津市建设工程“海河杯”奖评审办法》的要求，不存在弄虚作假现象。

二、我单位在参评过程中，坚决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党和国家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，不向评审有关人员(协会领导及工作人员、评审专家等)赠送礼品、礼金、购物卡等。

三、我单位申报的_____工程，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过一般及以上安全、质量事故和受到过市、区级有关部门通报或处罚。未发生因施工质量问题的投诉、举报。

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，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，按规定接受取消参评资格或已经取得的荣誉称号及处罚。

申报单位（公章）:

法定代表人签字:

年　月　日